

桃園市政府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計畫案)

【第一部分】：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註 1)

(108 年 3 月 5 日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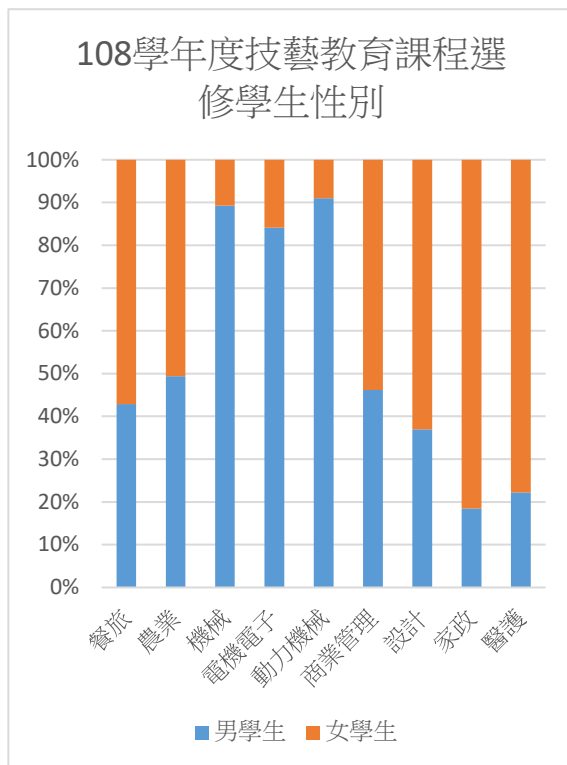
填表日期： 109 年 6 月 2 日			
填表人姓名：李○柔		職稱：科員	身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業務單位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非業務單位人員，
電話：03-3322101 分機 7457		e-mail： @ms.tyc.edu.tw	
填 表 說 明			
<p>一、建議各單位於計畫研擬初期，即徵詢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計畫研擬完成後，應併同本表送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程序參與，參酌其意見修正計畫內容，並填寫「玖、評估結果」後通知程序參與者。</p> <p>二、程序參與者應名列台灣國家婦女館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或本市在地性別人才資料庫(請優先聘請曾參與性別影響評估案之專家學者)。</p>			
壹、計畫名稱	本市所屬學校辦理技藝教育、生涯發展教育及本市設置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業務		
貳、主辦機關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類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府決行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非府決行計畫
參、計畫內容涉及領域：		勾選(可複選)	
3-1 權力、決策、影響力領域			
3-2 就業、經濟、福利領域			
3-3 人口、婚姻、家庭領域			
3-4 教育、文化、媒體領域		V	
3-5 人身安全、司法領域			
3-6 健康、醫療、照顧領域			
3-7 環境、能源、科技領域			
3-8 其他(勾選「其他」欄位者，請簡述計畫涉及領域)			

肆、問題與需求評估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4-1 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概述	<p>依據「國民中學技藝教育實施辦法」，本局於國中九年級階段補助各校辦理國中技藝教育課程。選修技藝課程學生於每週固定時段由各職群專業師資到國中或學生至技術型高中(大專院校)進行課程，具有完整之課程規劃，讓學生能更深入體驗各職群內涵，以利升入技術型高中或大專時選擇職科。</p> <p>本案依「國民中學技藝教育實施辦法」辦理，未有本市自行編寫計畫書。</p> <p>另為提供國小高年級學生職業試探機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本市 2 所國中設立「國民中學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以下簡稱職探中心)，提供較初階課程與體驗活動，讓國小學生認識職業世界。</p> <p>本計畫與性別現況問題及需求無關。</p>	<p>簡要說明計畫與性別有關之現況問題與需求。</p>

一、108 學年度本市參加國中技藝教育課程學生共 7236 人次，學生得依其意願選擇報名不同職群技藝教育課程，並經由各國中遴輔會通過後，安排學生進入不同技藝教育班，本市共辦理 9 職群技藝教育課程，分別為餐旅、農業、機械、電機與電子、動力機械、商業與管理、設計、家政及醫護職群。

二、學生選修職群性別比例分析：經彙整各校提供學生性別比例資料，108 學年度桃園市技藝教育課程各職群選修性別比例如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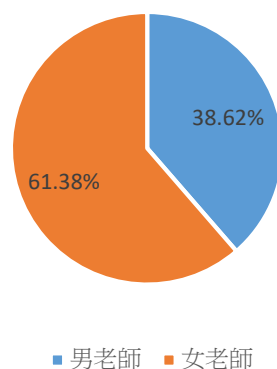


- (一) 餐旅、農業、商管及設計等 4 職群，選修學性別比例較相近。
- (二) 機械、電機電子及動力機械等 3 職群，選修學生中男性比例明顯較高。
- (三) 家政及醫護職群選修學生中女性比例明顯較高。

三、各職群授課教師性別比例分析：彙整各校技藝教育專業科目授課教師性別表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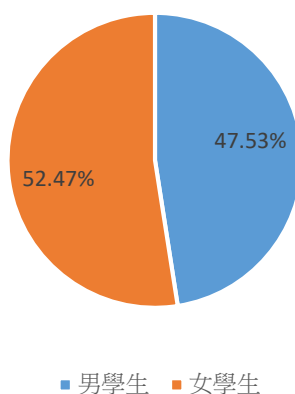
<p>4-3 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p>	<p>本課程皆依學生意願報名參加，學生性別資料由各校提供，教育局進行彙整。</p>	<p>說明需要強化的性別統計類別及方法，包括由業務單位釐清性別統計的定義及範圍，向主計單位建議分析項目或編列經費委託調查，並提出確保執行的方法。</p>																																																												
<p>伍、計畫目標概述（併同敘明性別目標）</p>	<p>透過各職群職業試探課程，讓國中階段學生體驗並嘗試技術類科實作，了解自己的能力性向及興趣，以利學生生涯規劃，提升學習動機，達到適性揚材的教育目標。</p>																																																													
<p>陸、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計畫於研擬、決策、發展、執行之過程中，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如計畫相關組織或機制，性別比例是否達 1/3）</p>	<p>一、國中技藝教育參加學生性別比</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47 616 1468 761"> <thead> <tr> <th></th> <th>餐旅</th> <th>農業</th> <th>機械</th> <th>電機電子</th> <th>動力機械</th> <th>商業管理</th> <th>設計</th> <th>家政</th> <th>醫護</th> </tr> </thead> <tbody> <tr> <td>男學生</td> <td>42.91%</td> <td>49.40%</td> <td>89.31%</td> <td>84.09%</td> <td>91.01%</td> <td>46.18%</td> <td>37.00%</td> <td>18.48%</td> <td>22.22%</td> </tr> <tr> <td>女學生</td> <td>57.09%</td> <td>50.60%</td> <td>10.69%</td> <td>15.91%</td> <td>8.99%</td> <td>53.82%</td> <td>63.00%</td> <td>81.52%</td> <td>77.78%</td> </tr> </tbody> </table> <p>(一) 本表分析各職群選修學生中，不同性別所佔比例，如：選修餐旅群學生中，共有 42.91%為男性；57.09%為女性。</p> <p>(二) 選修男性學生比例大於 66%(2/3)職群：機械、電機電子及動力機械等 3 職群。</p> <p>(三) 選修女性學生比例大於 66%(2/3)職群：家政及醫護職群。</p> <p>二、國中技藝教育教師性別比</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47 1097 1468 1243"> <thead> <tr> <th></th> <th>餐旅</th> <th>農業</th> <th>機械</th> <th>電機電子</th> <th>動力機械</th> <th>商業管理</th> <th>設計</th> <th>家政</th> <th>醫護</th> </tr> </thead> <tbody> <tr> <td>男老師</td> <td>25.64%</td> <td>25.00%</td> <td>100.00%</td> <td>75.76%</td> <td>100.00%</td> <td>32.00%</td> <td>40.91%</td> <td>15.52%</td> <td>10.71%</td> </tr> <tr> <td>女老師</td> <td>74.36%</td> <td>75.00%</td> <td>0.00%</td> <td>24.24%</td> <td>0.00%</td> <td>68.00%</td> <td>59.09%</td> <td>84.48%</td> <td>89.29%</td> </tr> </tbody> </table> <p>(一) 本表分析各職群授課教師中，不同性別所佔比例，如：參與技藝教育餐旅群課程教師中，共有 25.64%為男性；74.36%為女性。</p> <p>(二) 男性教師比例大於 66%(2/3)職群：機械、電機電子及動力機械等 3 職群。</p> <p>(三) 女性教師比例大於 66%(2/3)職群：餐旅、農業、商業管理、家政及醫護等 5 職群。</p> <p>(四) 所有職群參與技藝教育教師中，男性教師占 38.62%，女性教師占 61.38%，女性略多於男性。</p>			餐旅	農業	機械	電機電子	動力機械	商業管理	設計	家政	醫護	男學生	42.91%	49.40%	89.31%	84.09%	91.01%	46.18%	37.00%	18.48%	22.22%	女學生	57.09%	50.60%	10.69%	15.91%	8.99%	53.82%	63.00%	81.52%	77.78%		餐旅	農業	機械	電機電子	動力機械	商業管理	設計	家政	醫護	男老師	25.64%	25.00%	100.00%	75.76%	100.00%	32.00%	40.91%	15.52%	10.71%	女老師	74.36%	75.00%	0.00%	24.24%	0.00%	68.00%	59.09%	84.48%	89.29%
	餐旅	農業	機械	電機電子	動力機械	商業管理	設計	家政	醫護																																																					
男學生	42.91%	49.40%	89.31%	84.09%	91.01%	46.18%	37.00%	18.48%	22.22%																																																					
女學生	57.09%	50.60%	10.69%	15.91%	8.99%	53.82%	63.00%	81.52%	77.78%																																																					
	餐旅	農業	機械	電機電子	動力機械	商業管理	設計	家政	醫護																																																					
男老師	25.64%	25.00%	100.00%	75.76%	100.00%	32.00%	40.91%	15.52%	10.71%																																																					
女老師	74.36%	75.00%	0.00%	24.24%	0.00%	68.00%	59.09%	84.48%	89.29%																																																					

參與技藝教育課程教師性別比



三、不同性別學生選修職群傾向

選修學生總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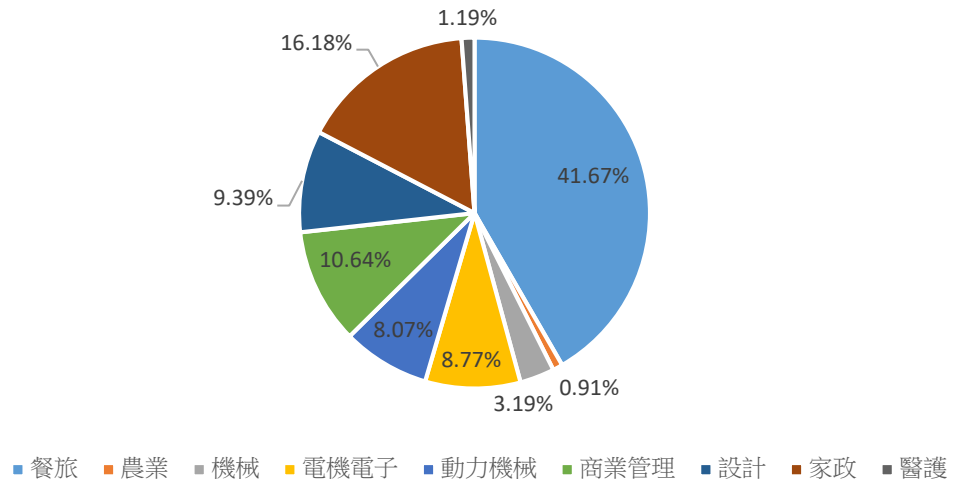


(一) 108 學年度選修技藝教育課程學生中，男性佔 47.53%；女性 52.47%，無明顯性別差異。

(二) 下表呈現所有學生選擇不同職群比例，以及不同性別學生選擇職群比率。最多學生選擇職群為餐旅職群，共有 41.67%參加技藝班學生選擇餐旅群。所有男性學生中有 37.62%選擇餐旅職群；所有參加技藝班女性學生中有 45.35%參加餐旅職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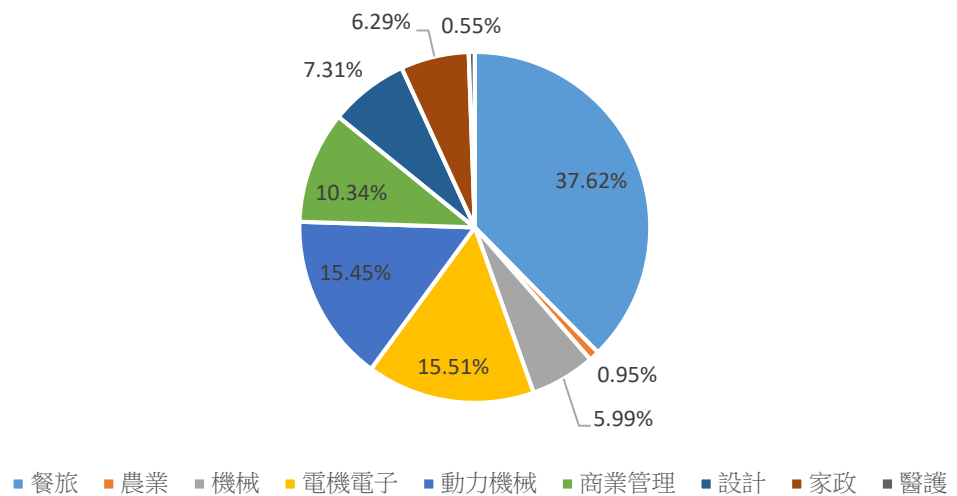
	餐旅	農業	機械	電機電子	動力機械	商業管理	設計	家政	醫護
男學生	37.62%	0.95%	5.99%	15.51%	15.45%	10.34%	7.31%	6.29%	0.55%
女學生	45.35%	0.88%	0.65%	2.66%	1.38%	10.91%	11.27%	25.14%	1.76%
總數	41.67%	0.91%	3.19%	8.77%	8.07%	10.64%	9.39%	16.18%	1.19%

學生選修各職群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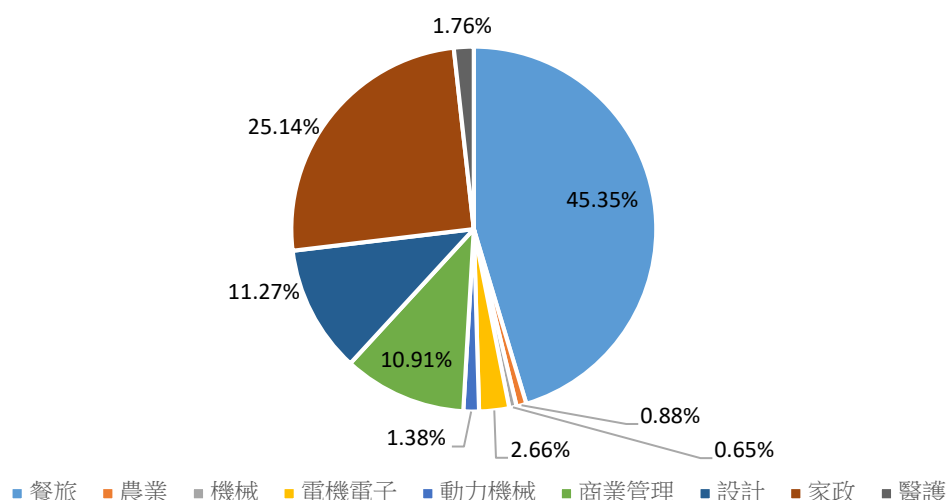
(三) 以所有選修技藝教育男性學生為母數，男性學生選修職群前 3 名為餐旅 (37.62%)、電機電子(15.51%)、動力機械(15.45%)，男性最少選擇職群為醫護 (0.55%)。

男學生選擇職群比例



(四) 以所有選修技藝教育女性學生為母數，女性學生選修職群前 3 名為餐旅 (45.35%)、家政(25.14%)、設計(11.27%)，女性最少選擇職群為機械(0.65%)。

女學生選擇職群比例



柒、受益對象

- 若 7-1 至 7-3 任一指標評定「是」者，應繼續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及「第二部分一程序參與」；如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者，則免填「捌、評估內容」8-1 至 8-9，逕填寫「第二部分一程序參與」，惟若經程序參與後，11-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評定為「有關」者，則需修正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並補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 本項不論評定結果為「是」或「否」，皆需填寫評定原因，應有量化或質化說明，不得僅列示「無涉性別」、「與性別無關」或「性別一律平等」。

項目	評定結果 (請勾選)		評定原因	備註
	是	否		
7-1 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V	本課程未對參與師生性別限制或規範。	如受益對象以男性或女性為主，或以同性戀、異性戀或雙性戀為主，或個人自認屬於男性或女性者，請評定為「是」。
7-2 受益對象無區別，但計畫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過大者	V		本計畫內容雖無涉及性別偏見、性別差距或隔離，但選修不同職群學生性別比例仍視職群而有不同差距。	如受益對象雖未限於特定性別人口群，但計畫內容涉及性別偏見、性別比例差距或隔離等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7-3 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權益相關者		V	本課程空間皆為學校教室（實習工廠），未涉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需求。	如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便利及合理性、區位安全性，或消除空間死角，或考慮特殊使用需求者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捌、評估內容




(一) 資源與過程

項目	說明	備註
8-1 經費配置： 計畫如何編列或調整預算配置，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計畫經費編列以事務性需求經費為主，無針對性別差異。	說明該計畫所編列經費如何針對性別差異，回應性別需求。
8-2 執行策略： 計畫如何縮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差異之迫切性與需求性	本課程依學生意願報名選讀，無針對性別差異。	計畫如何設計執行策略，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8-3 宣導傳播： 計畫宣導方式如何顧及弱勢性別資訊獲取能力或使用習慣之差異	本課程由各校對學生說明報名資訊，無針對性別差異。	說明傳佈訊息給目標對象所採用的方式，是否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採取不同傳播方法的設計。
8-4 性別友善措施： 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	本課程依學生意願報名選讀，無針對性別差異。	說明計畫之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

(二) 效益評估

項目	說明	備註
8-5 落實法規政策： 計畫符合相關法規政策之情形	本課程依學生意願報名選讀，無針對性別差異。	說明計畫如何落實憲法、法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性別主流化政策及 CEDAW 之基本精神，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 (http://www.gec.ey.gov.tw/)。

<p>8-6 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p>	<p>本課程依學生意願報名選讀，無針對性別差異。</p> <p>於消除性別隔離部分，本局未來將朝以下方向辦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於課程中提供學生不同性別楷模：鼓勵學校於辦理技藝教育課程時，於同一職群中安排不同性別教師授課，或於生涯發展教育相關講座中，鼓勵學校聘請與性別刻板印象不同的各領域達人到校經驗分享，讓學生了解該職群專家並非僅有特定性別。 2. 於宣導中加入性別平等議題：於技藝教育及生涯發展教育相關教師研習、各校選修技藝教育課程說明會(針對學生或家長)及相關參訪活動中，加入性別平等宣導，讓師生及家長瞭解性別不該限制職群的選擇，鼓勵學生選擇職群時以自身能力與興趣為主要考量，而非考量性別。 3. 分享不同性別表現優良學生經驗：本市每學年度皆辦理國中技藝教育競賽，提供選修技藝教育學生展能平台。挑選非該職群刻板印象性別且競賽表現優異學生，邀請該生撰寫選修技藝教育課程與競賽心得，並公布於本市技藝教育網或摘錄於本局新聞稿，讓預計選修技藝教育學生瞭解該職群課程之餘，更能瞭解性別不會限制技藝表現。 	<p>說明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或僵化期待。</p>
<p>8-7 平等取得社會資源：計畫如何提升平等獲取社會資源機會</p>	<p>本課程依學生意願報名選讀，無針對性別差異。</p>	<p>說明計畫如何提供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p>
<p>8-8 空間與工程效益：軟硬體的公共空間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在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友善性上之具體效益</p>	<p>本課程空間皆為學校教室(實習工廠)，無針對性別差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使用性：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 2.安全性：消除空間死角、相關安全設施。 3.友善性：兼顧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

<p>8-9 設立考核指標與機制：計畫如何設立性別敏感指標，並且透過制度化的機制，以便監督計畫的影響程度</p>	<p>本課程依學生意願報名選讀，無針對性別差異。</p>	<p>1. 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計畫如何訂定相關預期績效指標及評估基準。 2. 說明性別敏感指標，並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p>
<p>玖、評估結果：請填表人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之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包括對「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主要意見參採情形、採納意見之計畫調整情形、無法採納意見之理由或替代規劃等。</p>		
<p>9-1 評估結果之綜合說明</p>	<p>1. 就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之合宜性項目，參與情形可，但在改善方法上未說明。 2. 所提供學生選擇的九項職種，本身就充分符合社會價值性別職業選擇的刻板期待，雖說招募學生時並未有性別相關的設定或是排除，但若能加上學生選擇該探索職種的原因，或者在資料分析上能更添完整、同時做為下學年度職種類別選擇或是周延招募學生的話術說明，以跳脫職業學習社會價值的性別刻板期待模式與習慣。</p>	
<p>9-2 參採情形</p>		
<p>專家意見</p>	<p>機關參採情形</p>	
<p>1. 就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之合宜性項目，參與情形可，但在改善方法上未說明。</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參採 (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於「8-6 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部分，加入本局未來消除性別隔離辦理方向。) <input type="checkbox"/>未參採 (理由或替代規劃：_____)</p>	
<p>2. 所提供學生選擇的九項職種，本身就充分符合社會價值性別職業選擇的刻板期待，雖說招募學生時並未有性別相關的設定或是排除，但若能加上學生選擇該探索職種的原因，或者在資料分析上能更添完整、同時做為下學年度職種類別選擇或是周延招募學生的話術說明，以跳脫職業學習社會價值的性別刻板期待模式與習慣。</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參採 (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將規劃請各校於學生選修後，針對學生選修該職群原因調查並回報教育局彙整，並將選修學生性別比例與選修原因等項目初步分析，於技藝教育相關教師研習中說明，並請教師應用相關分析結果，鼓勵不同性別學生參與。) <input type="checkbox"/>未參採 (理由或替代規劃：_____)</p>	
<p>註：專家意見應條列式呈現。如未參採，亦請詳述未參採之理由。</p>		
<p>9-3 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的評估結果： 已於 109 年 6 月 29 日將「評估結果」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p>		
<p>承辦人： </p>	<p>單位主管： </p>	<p>機關首長： </p>
<p>拾、填表機關專責人員檢覈</p>		
<p>填表機關應由專責人員就以下項目進行檢覈 如任一項目檢覈結果為「否」者，應退回填表單位修正相關內容後重新提交。</p>		
<p>檢覈項目</p>	<p>檢覈內容</p>	<p>檢覈結果</p>

10-1	4-2	和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是否運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2	7-1 至 7-3	評定結果及評定原因欄位是否皆已勾選並填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3	8-1 至 8-9	7-1 至 7-3 任一指標評定「是」者，是否繼續填列 8-1 至 8-9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無須填寫
10-4	11-2	程序參與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是否列於「台灣國家婦女館性別人才資料庫」或「本市在地性別人才資料庫(請優先聘請曾參與性別影響評估案之專家學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5	11-5	經程序參與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評定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關 <input type="checkbox"/> 無關
10-6	9-1 至 9-2	是否依程序參與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之意見，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或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7	9-3	是否已將參採情形通知程序參與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並經機關首長核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p>填表機關檢覈人員：_____張○臻_____ (註 2)</p> <p>研考會複核人員：_____徐○平_____ (註 3)</p>			

- * 註 1：
請機關填表人於填完「第一部分」第壹項至第捌項後，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行「第二部分－程序參與」。「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之 11-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經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評定為「有關」者，請機關填表人依據其檢視意見填列「第一部分－玖、評估結果」9-1 至 9-3；雖經評定為「無關」者，倘性別平等專家學者給予建議，亦須填寫 9-1 至 9-3。
- * 註 2：
完成後，由填表機關專責人員進行檢覈，填寫「第一部分－拾、填表機關專責人員檢覈」。填表機關專責人員不得與填表人為同一人。
- * 註 3：
若以上有 1 項未完成，表示計畫案在研擬時未考量性別，研考會將退回主辦機關重新辦理。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本部分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

拾壹、程序參與：至少應邀請 1 位以上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程序參與；程序參與者應名列台灣國家婦女館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http://gm.taiwanwomencenter.org.tw)，或本市在地性別人才資料庫 (請優先聘請曾參與性別影響評估案之專家學者)。			
(一) 基本資料			
11-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	109 年 6 月 18 日至 109 年 6 月 18 日		
11-2 參與者姓名、職稱、服務單位及其專長領域	賴○珍/勵馨基金會桃園分事務所主任 領域:親密關係暴力防治/性侵害(韓兒童性侵害)防治/目睹暴力防治/親職教育/性別平等教育		
11-3 參與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研商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書面意見		
11-4 業務單位所提供之資料	相關統計資料	計畫書	計畫書涵納其他初評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很完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可更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資料不足須設法補足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應可設法找尋 <input type="checkbox"/> 現狀與未來皆有困難	<input type="checkbox"/> 有，且具性別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有，但無性別目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已很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有，但仍有改善空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11-5 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關 <input type="checkbox"/> 無關 (若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認為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 任一指標應評定為「是」者，則勾選「有關」；若 7-1 至 7-3 均評定「否」者，則勾選「無關」)。		
(二) 主要意見：就前述各項(問題與需求評估、性別目標、參與機制之設計、資源投入及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提出檢視意見，並提供綜合意見。			
11-6 問題與需求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可		
11-7 性別目標說明之合宜性	可		
11-8 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之合宜性	參與情形可,但在改善方法上未說明		
11-9 受益對象之合宜性	可		
11-10 資源與過程說明之合宜性	可		
11-11 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可		
11-12 綜合性檢視意見	所提供學生選擇的九項職種，本身就充分符合社會價值性別職業選擇的刻板期待，雖說招募學生時並未有性別相關的設定或是排除，但若加上學生選擇該探索職種的原因，或者在資料分析上能更添完整、同時做為下學年度職種類別選擇或是周延招募學生的話術說明，以跳脫職業學習社會價值的性別刻板期待模式與習慣。		
(三) 參與時機及方式之合宜性:就書面審核方式算合宜			

本人同意恪遵保密義務，未經機關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所評估之計畫草案。
(簽章，簽名或打字皆可)

賴○珍

20200618